

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志丛书

莘县志

(1988-2010)

莘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 编



方志出版社

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志丛书

莘县志

(1988—2010)

莘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 编



方志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莘县志：1988—2010/莘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编.
—北京：方志出版社，2013.11
ISBN 978-7-5144-1055-6

I.①莘… II.①莘… III.①莘县—地方志—
1988—2010 IV.①K295.24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3)第258943号

莘县志 (1988—2010)

编 者：莘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

责任编辑：王笃银

出 版 者：方 志 出 版 社

(北京市东城区夕照寺14号院富瑞苑公寓6层)

邮 编 100061

网 址 <http://www.fzph.org>

发 行：方志出版社发行中心

(010) 67110500

经 销：各地新华书店

法律顾问：北京市大禹律师事务所

印 刷：济南黄氏印务有限公司 (88711234)

开 本：889×1194 1/16

印 张：50

字 数：1373千

版 次：2013年12月第1版 2013年12月第1次印刷

印 数：0001~4000册

ISBN 978-7-5144-1055-6/K·855 定价：560.00元

·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·

莘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

(2011.6—2012.5)

名誉主任 王 勇
主 任 朱加云
第一副主任 贾相云
副主任 王俊君 孙长厚 颜廷勇
委 员 陶永彩 吕新皋 王志国 周曙光 李子君 韩大兵
孔祥水 古继成 文尚印 贾 刚 徐运勤 康显荣
宁章华 胡庆民 王协力 李法忠 孙金柱 王业军
古希良 张朝彦 楚新星 司泽霞 刘晓兵 赵艳霞

莘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

(2012.5—)

名誉主任 朱加云
主 任 张国洲
第一副主任 张 涛
副主任 王俊君 朱传民 颜廷勇
委 员 陶永彩 吕新皋 王志国 周曙光 李子君 王庆杰
孔祥水 古继成 陈庆峰 贾 刚 徐运勤 康显荣
宁章华 胡庆民 宋忠祥 李法忠 孙金柱 王业军
古希良 张朝彦 楚新星 夏振华 司泽霞 刘晓兵
赵艳霞

《莘县志（1988—2010）》编审人员

主 审 张 涛（兼）

杨巨源

主 编 颜廷勇

副 主 编 高怀柱 张建增

编 辑 刘晓兵 赵艳霞 王 洁

主要摄影 张 涛（文广新局） 王朝瑞 耿国强

孙建亚 王来虎 姬长廷 翟先丽 等



中共莘县县委书记 莘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朱加云

序

2011年6月，启动本志编纂工作。本志上限1988年，下限2010年。这23年是莘县改革开放不断深入，经济和社会快速发展的重要历史时期。全县人民解放思想，艰苦奋斗，各项事业繁荣昌盛，城乡面貌日新月异，居民生活水平日益提高。本志坚持实事求是，科学谋划，广征博采，精心编纂，客观翔实地记述了莘县23年间政治、经济、文化和社会各方面的发展变化，融时代性、地方性于一体，实属独具匠心之作。

盛世修志，是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。据史料记载，自明代至本志成书之前，莘县先后有明正德、嘉靖、崇祯，清康熙、乾隆、道光、光绪，民国26年及民国31年，新中国成立后1997年版《莘县志》修成。这次是莘县历史上第十一次修志，是新中国成立以后第二次修志。本志力求全面系统地反映1988—2010年间的历史进程和辉煌成就，其工程之宏大、任务之艰巨、工作之繁杂远非想象可以预见。全体修志人员倾其心智，披沙拣金，呕心沥血，终铸此志。值此出版之际，谨向全体编纂人员以及关心、支持本志编纂出版的所有人士致以谢意。

国有史，方有志。一方之志在，犹国之有史存焉。史、志皆以为用，为存史、为资政、



中共莘县县委副书记 莘县人民政府县长 张国洲

为育人。《莘县志（1988—2010）》的出版是莘县文化大县建设中的大事，它为人们进一步认识和建设莘县增添了新的依据。全县各级干部可以之为镜，鉴往知来，更好地为民理政。广大人民群众可以此砥砺干事创业的激情，各界人士可由此通晓莘县 1988—2010 年的光辉历程。

自西汉置县，莘县已有两千余年的历史。目前莘县正处在继往开来、跨越发展的重要节点上。我们坚信：全县百万人民同心同德，坚韧不拔，富民强县的宏伟目标一定会实现，莘县的明天更辉煌。

是为序。

中共莘县县委书记
莘县人大常委会主任

中共莘县县委副书记
莘县人民政府县长

凡 例

一、本志坚持以马列主义、毛泽东思想、邓小平理论、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、科学发展观为指导，坚持以服务莘县、振兴莘县为宗旨，坚持实事求是原则，运用辩证唯物主义立场、观点、方法，创新思维，与时俱进，力求全面准确地反映莘县改革开放的变化与成就，突显时代特点和地方特色。

二、本志为《莘县志》（1997年出版）的续志，上限1988年，下限2010年，部分内容适当上溯。为保持志书名称的前后统一，显示续志的时间断限，本志定名为《莘县志（1988—2010）》。

三、本志述、记、志、传、图、表、录诸体并用，以志为主，图、表、照随文而行，以求图文并茂。有历史价值但又不宜入编者，悉归附录。

四、本志为编、章、节结构，节下根据内容增设目、子目。以时为经，纵陈百业兴衰，不断主线；以事为纬，横排社会门类，不缺要项。

五、本志与前志保持连续性。对前志所记事物，本志尽力延续反映，不因编目变动而疏漏，对本志断限内新兴事物，当自发端记述。

六、本志行文严格遵循现代汉语规范，力求标准、严谨、朴实、流畅。

七、本志采用公元纪年，个别地方使用历史纪年时，括注公元纪年。

八、本志中各类名称，初用全称。过长且重复出现时，用约定俗成的简称。区域、单位不用第一人称。人名直书，姓名后不冠职务。地名使用事件发生时的标准名称，后有变化，括注今名。

九、本志收录人物，坚持生不立传原则。人物传略以卒年为序，表中省（部）级以上荣誉人物以获奖时间为序，地（师）级以上人物以生年为序，县直工作部门、乡镇、街道主要领导以任职先后为序，正高级职务专业技术人物以生年为序，博士学位获得者以获取时间为序，百岁老人以生年为序。

十、志中数据，由县统计局和相关部门提供。一般使用法定计量单位。

十一、本志资料来源于各乡镇、街道、县直各部门、上级驻莘县单位，部分资料来自档案、文献、报刊。文中不一一注明出处。

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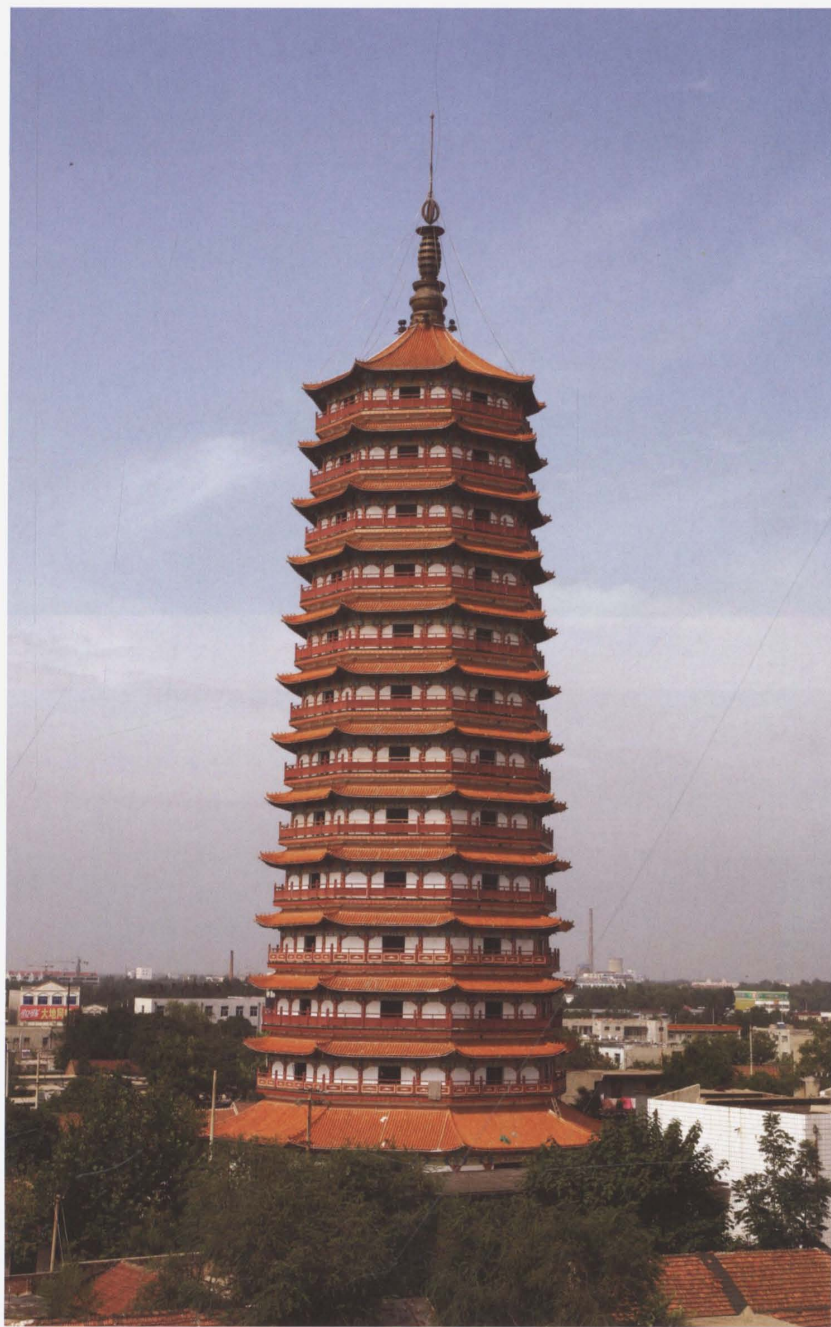
煌

莘县

莘县

- 中国香瓜之乡
- 中国双孢菇之乡
- 全国拥军优属模范县
- 全国科技工作先进县
- 国家级生态示范区
- 全国粮食生产先进县
- 中国小肉食鸡之乡
- 中国塑编城
- 中国蔬菜第一县





● 燕 塔



● 徒骇河



● 徒骇河莘州大桥



● 徒骇河蔡庄景观桥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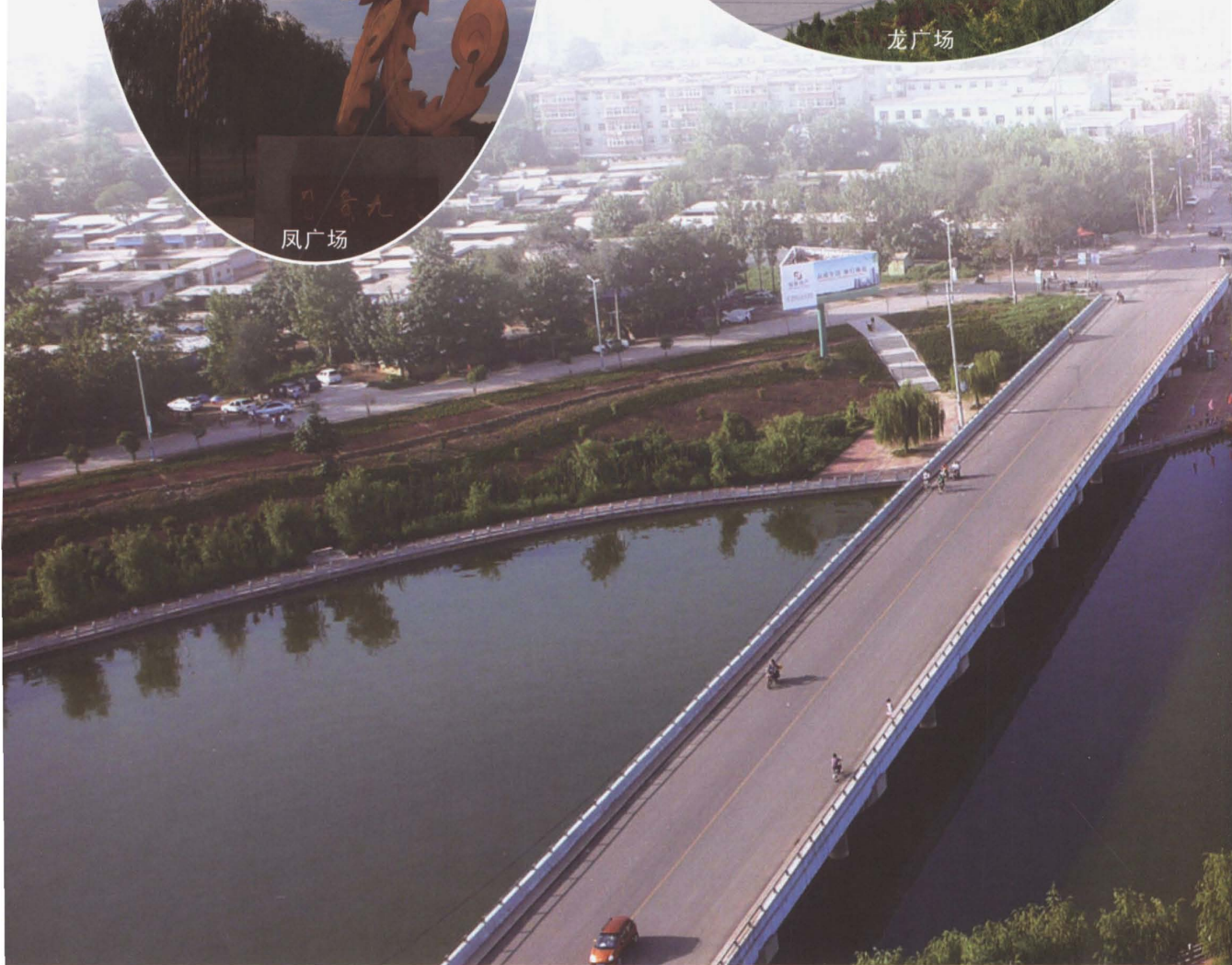
● 徒骇河彩虹桥



凤广场



龙广场





奥林匹克广场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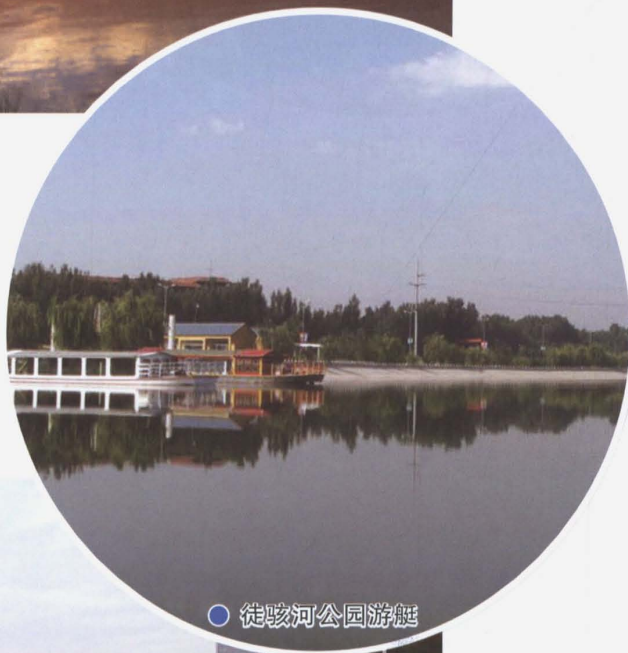
五环广场



聊城湿地公园



● 徒骇河垂钓



● 徒骇河公园游艇



● 徒骇河公园秋意